

意林轻文库

恋之水晶系列

002

乱世流年里，  
唯一会让我沦陷的，  
是你的背影；  
唯一能将我治愈的，  
是你的眼神。

# 不负流年

杨千紫  
著

吉林出版集团  
吉林摄影出版社



不负流年  
若

杨千紫◎著



吉林出版集团 | 吉林摄影出版社

· 长春 ·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宁负流年不负君 / 杨千紫著. -- 长春 : 吉林摄影出版社, 2013.10

ISBN 978-7-5498-1832-7

I. ①宁… II. ①杨… III. ①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3)第218382号

# 宁负流年不负君

## Ning Fu Liunian Bu Fu Jun

---

著者 杨千紫  
出版人 孙洪军  
顾问 杜务  
总策划 安雅 张星  
主编 张弘  
责任编辑 施岚 胡晓路  
图书统筹 李亚利  
绘图 洛书  
书籍装帧 胡静梅  
美术编辑 夏冬  
开本 920mm × 635mm 1/16  
字数 200千字  
印张 14  
版次 2013年10月第1版  
印次 2013年10月第1次印刷

---

出版 吉林出版集团  
吉林摄影出版社  
发行 吉林摄影出版社  
地址 长春市泰来街1825号  
邮编 130062  
电话 总编办: 0431-86012616  
发行科: 0431-86012602  
网址 www.jlscbs.cn  
经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 
印刷 北京市兆成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
---

书号 ISBN 978-7-5498-1832-7

定价: 22.80元

版权所有侵权必究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与印务部联系退换, 电话: 010-51908584



# 目录



## CONTENTS

- 第一章 春花秋月何时了 001
- 第二章 只愿君心似我心 025
- 第三章 当时轻别意中人 047
- 第四章 花落花开自有时 073
- 第五章 此生此夜不长好 111
- 第六章 且向花间留晚照 139
- 第七章 落红不是无情物 161
- 第八章 雨打梨花深闭门 187
- 第九章 虞姬虞姬奈若何 205



第一章

春花秋月何时了

春花秋月何时了？往事知多少。小楼昨夜又东风，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。  
雕栏玉砌应犹在，只是朱颜改。问君能有几多愁？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。

——李煜《虞美人》

一层薄薄的夕阳铺洒在寒意正浓的街道上。

天就快黑了，空气里像飘着一层凉雾，比方才更冷了些。宝笙琴行的陈经理指挥伙计搬了木板上窗，正预备打烊。

路边卖卤蛋的大嫂呵了呵手，操着一口东北口音，问陈经理道：“今儿是小年儿，老哥要不要买几个卤蛋回去加菜？”

这家宝笙琴行是德国人投资开设的，大堂经理的薪酬很可观，陈经理见这卖卤蛋的大婶辛苦了一天，当下便准备应了。正在这时，琴行门口忽有一辆崭新的雪佛兰汽车由远而近地驶过来，车灯穿透层层雾气，在夜色里投射出一束灰尘飞舞的光柱。

穿着笔挺的白色制服的司机走下来开门。看这阵仗，就知道是有钱人家的来头，陈经理赶忙换上一副笑脸迎上去。

敞开的车门中走出一个年轻男子，身穿黑色呢子大衣，头戴一顶纯黑礼帽，颈上围着浅色印花羊绒围脖，打扮得十分洋气，看起来不过二十岁出头的年纪，却有一双见过世面的冷厉眼眸，隐有傲气，但看起来却谦和有礼。一张脸沉浸在暮色里，看得并不清晰，朦胧中只是觉得眼睛狭长，轮廓分明。

这宝笙琴行的陈经理是中专毕业，替洋人打工也有几年了，晓得也只有像他们这样派头的年轻人才会来这里买琴，忙把他迎进屋里，边走边问：“先生，请问您需要什么琴？钢琴、手风琴、萨克斯风本琴行里都有。”

年轻男子摘下礼帽，举手投足甚为倜傥，灯光下露出一张棱角分明的脸来，唇上浅浅一层青色的胡楂，看起来风流俊雅，说：“我想要一架纯白色的钢琴。”

陈经理心中一喜，心想这可是大生意，忙道：“这位先生可来得巧了，上海刚调来一架白色的斯坦威，您留个地址，下个礼拜就能送到府上去。”

斯坦威是老牌进口钢琴，十分昂贵，即使是在上海，也只有宝笙琴行才有的卖。

“我想要现货——现在就要。”细看之下，那年轻男子的面容十分英俊，陈经理虽见惯了上海滩里衣着华贵的公子哥儿，此时也不由多看了他一眼。这时只听那位公子又说：“钱不是问题。越快越好。”说着从钱夹里抽出一张支

票，道：“麻烦你了。”

陈经理虽然有些为难，可也不舍得跟钱过不去。他这是现金支票，付账有余，剩下的自己可以扣下当打赏，抵得上好几个月的薪水。当下便应了，说：“好吧，那我安排一下，这就派人给府上送去。”

这时男子又问：“你们这儿有钢琴老师介绍吗？我要一个即时就可以跟我回去上课的。”

“先生，今儿是小年，恐怕……”陈经理脸上赔着笑，心中暗想，这些有钱人真是想一出是一出，买了琴立马就要学，叫我小年夜上哪儿给他找位钢琴老师去？只能十分为难地说：“您看等到明天可以吗？现在一时实在找不到合适的啊。”

男子从钱夹里抽出一沓现钞，无声地放在桌上，微笑着说道：“今晚要是找不到钢琴老师回去，我家那位小公主可就要大闹天宫了，麻烦你了。”

陈经理仍然十分为难，可是看在钱的分儿上，绞尽脑汁又想了一会儿，忽然灵光一闪，道：“我家隔壁有一位沈小姐，钢琴弹得很好，与我内人关系不错，我想我托她帮忙的话，她一定肯的。”

那位沈小姐是外地人，妻子可怜她一个人过年十分冷清，今晚正好邀她到家里来吃饭。陈经理兴冲冲地披上外套就往外走，道：“先生，您稍等一会儿，我家就在附近，现在就去给您把人请来。”

“谢谢。”那年轻男子一边道了谢，一边掏出怀中的金表看了看，心想，在小年晚上死去活来吵着立即就要学钢琴的人，全上海恐怕也只有自己家里那位小公主了。

在琴行里等了片刻，玻璃门外传来隐隐约约的说话声，大约是那位陈经理回来了。年轻男子站起身来往门口走去，推开挂满薄霜的玻璃门，一阵寒气涌了进来，此时外头天色已经全黑了，路灯如豆，照得四下一片晦暗的橘黄色。

陈经理旁边站着一位年轻女子，穿一件半长的深蓝色格子大衣，一头长发随意地披散着，想是没来得及收拾，一张素脸半点儿脂粉也无，唇色也淡，整个人看起来像是一块白玉，寡淡而晶莹。一双眸子从侧面看过去并不是很有神采，只是睫毛很长，小刷子一样懒懒地垂着，看起来不过二十来岁的年纪，眼中却似有风霜之色，正在跟路边的大婶买卤蛋。

那位卖卤蛋的大婶好像认识她，热络地说：“沈小姐有阵子没过来了，学校的工作很忙吗？”

琴行陈经理担心屋里那位贵客等得急了，便婉转催促道：“今天可真冷，我这手都冻得有些僵了。”

大婶爽快心肠，并没有听出他话里的意思，只道：“哎，你们这才哪儿到哪儿啊？你没去过我们老家东北，咱们那儿的冬天才真叫冷，都能把耳朵冻掉呢！”

听了这话，那女子一双淡淡的眸子里好像忽然闪过了一丝什么，刹那间明亮了一下，却又如流星一般转瞬即逝。轻轻接过装卤蛋的袋子，她把钱递过去，说：“上海的冷跟东北不同，是湿的，往人骨头里钻。您晚上记得生个火盆，不然容易得风湿。”

大婶听了这话，十分暖心，又热络地说：“沈小姐也是东北人？以前怎么没听你提过？”

沈小姐微微一顿，便没有答话。

这时琴行陈经理一扭头，见那位贵客正在一旁站着，忙扯了沈小姐过来，说：“这就是我跟你说的那位先生，刚买了一架斯坦威，现在就想要学琴……算是卖我一个人情，今晚就拜托你了，沈小姐。”

天气十分寒冷，那男子却颇有礼节，摘了手套，朝她伸出手去，礼貌地说：“你好，我姓叶，叶菲卿。”

“你好。”女子微微颌首，她的手极软，柔若无骨，果然是一双弹钢琴的手，只是虎口处微有摩擦。说话的样子十分疏离，却又不失礼貌。叶菲卿平素习惯了被女人献殷勤，见她对自己这般冷淡，微微一怔，不由得多看了她一眼。

这才看清沈小姐的正脸——路灯下十分清秀，一双眸子微微垂着，露出两道浓密纤长的睫毛。这时只见她微侧过头，浅浅一笑，将手里的卤蛋递给陈经理，说：“这个麻烦你给嫂子拿回去加菜吧，改日我再去叨扰你们。”

陈经理急忙接到手里，说：“咱们随时恭候沈小姐。”

她的笑容看起来十分清甜，却好像又有一丝淡淡的凄清在里面。叶菲卿见惯了上海滩千金小姐们娇艳迫人的笑脸，倒觉得这笑容有些不同。这时沈小



姐转过头来，见他怔怔地站在那里，并不着急要走的样子，便很礼貌地问了一句：“我们可以走了吗？叶先生。”

叶菲卿这才回过神来，赶忙为她打开车门请她上车。沈小姐熟练地钻进车里，动作干净利落。他回头望着后座，礼貌地问道：“听说你姓沈？”

女子微微一顿，简短答道：“我叫沈岚。”

车子往宝昌路开去，沈岚并不多话，只是侧头望着窗外。在晦暗路灯的点缀下，五光十色的霓虹灯愈加闪烁，车子开得有些快，那些窗外的光亮一闪即逝。她静静望着，斑斓光彩划过眼底，映得瞳仁里头霓虹缤纷，一路上两个人都沉默无言。

这时车子拐了个弯，驶进了宝昌路尽头的一处院落，正对着一栋大宅停了下来，叶菲卿侧过头说：“到了。”却见影影绰绰的光影里，女子的侧脸如一团花影，一双小扇似的睫毛上头仿佛点缀了星光，在这暗淡的空间里熠熠生辉。

望着眼前这座豪华气派的大宅，听闻这条街上住的都是军政界要人，沈岚皱了皱眉，好像有一丝担忧无声地滑过眼角。

叶菲卿微微一怔，心想她大概是担心要教的学生出身富贵，恐怕太过骄纵不好教，便说：“家妹虽然十分顽劣，但对老师却一向很尊敬。沈小姐只管在她面前摆出老师的架子来，你越严厉她就越听话。”

沈岚很有礼貌地回答道：“好。”眉间却依然蹙着，像是缭绕着一些淡淡的担忧，然后才缓缓舒展开来。

叶菲卿打开车门请沈岚下车，站在这栋宅子对面，她抬起头，认真地看了看。这是一栋上好的花园洋房——坐北朝南，前有门廊，有四根根塔什干式柱子分立两侧。花园很大，有几棵参天大树合并成荫，围拢在小楼顶端。花园里四下有灯，照得整个院落灯火通明。

他眼底有微微自得的神色闪过，说：“这宅子是清末一位洋务派大臣建的，有些年头了，去年才刚翻新过。”

这时高大的对扇门忽然自内打开，一个身穿红色纱裙的少女蝴蝶似的奔过来，十四五岁的样子，笑容张扬，灿美如花，一下子吊在叶菲卿的手臂上，说：“二哥，你可回来了！这位就是你给我请来的钢琴老师吗？”说罢上下打

量一眼沈岚，点头笑道：“嗯，挺顺眼的，我很喜欢。”

说着，少女转头往屋里看了一眼，忽然压低了声音，神秘地对沈岚说：“不过，一会儿你可别说自己是钢琴老师，就说是我二哥的女朋友吧！反正别提钢琴的事！”

沈岚微微一怔。叶菲卿看了她一眼，皱了皱眉，呵斥小妹道：“叶晚卿，你又胡闹什么？”

红衣少女看起来一点儿也不怕这个哥哥，回头又往宅子里看了一眼，说：“孔芳菲和她姐姐在我们家呢！可千万别让她们知道我要学钢琴的事！”这时她的声音又低了低，自己嘟囔道：“孔芳菲要是知道了这件事，肯定该说我是想要抢她姐姐的男朋友呢！”

门口两侧立着两盏地灯，光线十分明亮，少女的脸在灯光里，年轻稚嫩，朝气蓬勃。沈岚看着她，有些动容，仿佛想起了尘封的旧事，说不清是艳羨还是惆怅，眼睛里倒比方才有了些神采。

这时叶菲卿伸手敲了敲少女的头，说：“你这鬼丫头，大半夜的要学钢琴也就算了，现在又这么胡闹，多失礼。”

说罢他看了沈岚一眼，礼貌地说道：“不好意思啊，沈小姐。”

沈岚反倒不甚在意的样子，目光从少女身上转移到叶菲卿那里，表情比方才温和了些，细看之下竟似有几分宠溺，轻声道：“豆蔻年华，女孩子胡闹一些也无妨。”

“你看，人家老师都说没关系了！二哥，你怎么这么小气！”叶晚卿眨了眨眼睛，转身便往灯火辉煌的大屋里走去。

## 2

叶家大厅富丽堂皇，挂着彩色玻璃的天棚。室内装修大多以柚木为原料，墙壁上是贴花绸纸。褐色的驼绒沙发前铺着一块方形白毯，上头有张浅色的琉璃茶几。茶几上摆着几样点心和一壶水果茶，一股茶点的淡香混合了浓郁的香水味弥漫在空气里。

见到他们进来，沙发上两位妙龄女子站起身，目光一起落在叶菲卿身上，礼貌地点头打了招呼。

年纪跟叶晚卿差不多大的女孩儿是她的同学孔芳菲，两个人都是圣安琪女校的学生，虽说是常在一起的好朋友，可是实际上两个人谁也不服谁，反倒是攀比、吵架的时候居多。

另一位高挑女子是孔芳菲的姐姐孔乐儿，比她们年长几岁，穿着时下最流行的巴黎时装，身材高挑而丰满，三个人皆是出身于江南的名门望族，自小便相识。

“菲卿哥哥。”孔芳菲扬头叫他，脸颊微微一红，说，“今天过小年，我和姐姐的父母都不在上海，就想到叶公馆来蹭饭，结果……”说着抬眼望向叶菲卿，眨了眨眼睛，眉眼里满是羞涩的欢喜，继续说道：“结果伯父伯母也不在家。”

“正好我们几个小辈一起吃吧。”叶菲卿笑道，“说不定我们的父母此时也正在日内瓦围桌吃饭呢。”

眼下国内形势很乱，大大小小的国际会议也有很多，这三家的长辈都是江南军政界的要人，听了这话，也都一笑。

孔芳菲听叶菲卿回了自己的话，笑得越发开心，说：“那我们今晚也一起围桌吃饭，来个‘上海会议’，正好说说过几天圣安琪校庆的事情。”

望着孔芳菲看着自己二哥时那副红粉霏霏的样子，叶晚卿颇有些不屑，却又有些自豪的样子，故意打断她的话头，指着沈岚说：“还没跟你们介绍呢，这位是我二哥的女朋友，沈岚小姐。”

话音未落，孔芳菲脸色已变。

孔乐儿素来明白自己妹妹的心事，不由仔细打量了沈岚一眼。只见那女子身量不高，衣着朴素，面容清秀，乍一看不过是中人之姿，只是越端详越觉得顺眼，却也说不出是哪里好看。看着看着，忽然一怔，孔乐儿问沈岚：“我不是在哪里见过你？请问，沈小姐也是圣安琪女校毕业的吗？”

沈岚眼底掠过一丝惊讶的神色，只是一闪即逝，淡淡摇头，答道：“不是。我没有念过中学。”

叶菲卿心知孔芳菲这小女孩儿素来倾慕自己，也未多加解释，只在一旁静静看着，却捕捉到沈岚一瞬间惊惶的表情，心想，这个沈小姐眉目间隐有傲气，但也终究是个寻常女子，见不惯这种千金小姐争风吃醋的场面。

孔芳菲微微有些松口气的样子，复又自信起来，神色颇为倨傲，柔声说道：“没关系的，现在能念到中学的女孩子本来就不多，像我姐姐这种大学毕业的更是寥寥无几。女子无才便是德嘛，可惜我父母偏偏不信这句话，要我好好学外文，以后好做女外交官呢。”

“呵呵，你上次月考英文都没及格，还做什么外交官啊。”叶晚卿在一旁揶揄道。

要是在平时，孔芳菲有的是话回敬她，可是此刻是在自己心里暗暗倾慕的邻家哥哥叶菲卿面前，一时竟然什么话也说不出，只是小脸憋得通红。

孔乐儿忙给自己妹妹打圆场，说：“菲卿哥哥，不早了，我们开饭吧。”

沈岚淡淡听着，脸上挂着礼貌的笑容，一直没有再说话。

“四姐，准备开饭。”叶菲卿吩咐仆人道。在一旁望着这一屋莺莺燕燕，却发现沈岚虽然穿着朴素，几乎没有任何修饰，然而与这三位天生富贵的千金小姐站在一起，气度却是一点儿都不输于人的，心中不由暗自称奇。

孔芳菲等人往饭桌处走去，沈岚见教钢琴的事他们也不再提了，便对叶菲卿礼貌地说道：“叶先生，如果没什么事的话，我想先告辞了。”

原本是叶晚卿吵着要学钢琴，当二哥的耐不住磨，才临时给她找了位钢琴老师来。哪知家里来了客人，大小姐竟然唱了这一出，叶菲卿也是始料未及的，不由得十分歉疚，说：“既然来了，就留下吃顿便饭吧。”

这时叶晚卿闻声赶来，她此时正在兴头上，一心想等孔芳菲她们走了之后就学琴，也正好借着沈岚挤对一下孔芳菲，便道：“沈小姐与我们一起吃吧。”说罢便挽起她的手臂，压低了声音说：“你可是我二哥的女朋友啊，这时候走了怎么成？”说着便睁着一双骄傲又澄澈的大眼睛看着她。

沈岚望着叶晚卿，眼中露出柔软而又惆怅的神情，不知为何总是不忍心让这个小小公主似的女孩失望，便答应下来，默默往饭厅走去。

桌上摆着铮亮的银质餐具，桌布奢华而烦琐，印花细密，四面缀着白色蕾丝。旁边站着几位仆人，制服雪白，在水晶吊灯下甚至有些晃眼。这样的排场，似曾相识，却又好像都是前生的事了。沈岚在下首的位置上坐下，面前餐盘上的金漆花纹烙印一样，细致而明亮。她怔怔地坐在那里，这时听到孔芳菲叫她：“沈小姐，你喜欢吃西餐吗？要不要我教你用刀叉？你看，是这样

的。”说着摆出姿势来，似乎很耐心的样子。

到底是无知少女，心里藏不住事的，孔芳菲这样意图明显的举动，桌上除了与她同龄的叶晚卿，其他人都是一笑置之。

“人家怎么就不会了？要你教？”叶晚卿为沈岚打抱不平，说，“这位沈小姐可是会弹钢琴的，你当全上海就你一个会吃西餐的淑女啊。”

沈岚淡淡一笑，抬眼望了望孔芳菲，像是在效仿她的动作，也不说话。

孔芳菲被叶晚卿挤对，也觉无趣，便不再接这个话茬。这时孔乐儿转移话题，说：“圣安琪校庆舞会的事安排得怎么样了？晚卿，你是文艺部长，可有什么新花样吗？”

说到校庆的事，叶晚卿也十分来劲，说：“我听我二哥说，他留洋时参加过的舞会有这样一个环节——就是在最后评选出全场的Queen（女王）和King（国王），十分好玩。我们虽然是女校，但是那天可以让大家带男舞伴来，最后拍照留影，岂不有趣？”

孔芳菲听了，虽然心里也对这个主意十分动心，可是今天叶晚卿总是挤对她，她当然也要泼泼冷水，便道：“男女一起跳舞本来就是很时髦的事，很多长辈还不能接受，再公然评选什么舞王和舞后，成什么样子？校长肯定不会同意的。”

叶晚卿很有自信的样子，说：“这你可就说错了。我们校长也是留过洋的，在他身上我看不出别的，但就看出一个‘新’字！新文化、新思潮、新风向！国外讲究男女平等，我们圣安琪应该在国内起表率作用才对啊。”

孔芳菲一想这话也对，一时没找到反驳的话，便不接这个话茬了，转头问自己姐姐，说：“作为圣安琪的优秀毕业生，姐姐，你要不要带着承恩哥哥一起来？我们校长应该有邀请你吧。”

孔乐儿的笑容十分甜蜜，说：“承恩工作忙，到时候也不一定有时间，看看再说吧。”

因为担心沈岚与他们同桌吃饭会不自在，叶菲卿对她颇为看顾，本想吩咐仆人去服侍她，却发现她刀叉使得十分熟练，一直垂头默默吃着，此时听了孔乐儿的话，方才微微抬起头来。

“承恩哥哥也会来吗？”叶晚卿问，稚嫩的小脸上闪过一丝期待的神色。

“我尽量让他过来吧。”孔乐儿扬起唇角，隐隐的骄傲全写在脸上，“你知道，段老最近刚从天津南下，委员长要陪他一起去参观中山陵，承恩当然也得去。不知道校庆那天能不能赶回来。”

“段老是前北方政府军政界的实力人物，虽然如今退隐，可是名望还在，且是委员长年轻时所就读的讲武堂的校长，实乃值得这一辈后起之秀顶礼膜拜的人物。”叶菲卿道：“能去参与陪同他的人，也必定是当今政坛的红人。司徒兄文武双全，乐儿你真是有眼光。”

沈岚微微一怔，握着银质刀叉，半晌未动。

对于叶菲卿的话，孔芳菲总是积极回应，此时便接口道：“菲卿哥哥，你知道我姐姐和承恩哥哥是怎么认识的吗？要不要我讲给你听听？”

“听说……是乐儿姐在法国公使的餐宴会上弹了一首钢琴曲，吸引了承恩哥哥的注意，是这样的吗？”对于他们俩的事情，叶晚卿也十分好奇，然而自己所知的都是道听途说，并不十分确定，此刻抬眼望向孔乐儿，眼中闪过一丝钦羨又嫉妒的神色。

“你怎么知道？”孔乐儿应了，眉间溢满了幸福的神色，“这话竟然都传到你这儿来了，上海滩可真是藏不住事儿。”

“你当时弹的是什么曲子啊？很好听吗？”叶晚卿表情有些微酸，可是又十分期许，说：“我们家也刚买了一架钢琴，刚送到后院花房里了，乐儿姐，你一会儿能不能给我们弹一首？”

“你买钢琴做什么？”对于她的这个举动，孔芳菲果然看出端倪，半开玩笑道：“该不会是听说了我姐姐与承恩哥哥的事情，想要东施效颦吧？他们俩下个月就要订婚了，到时候全上海的名门千金可都没机会了！”

被说中了心事，叶晚卿脸颊涨得通红，下不来台不说，心里又有些酸涩，一时间说不出话来。这时桌子上忽然传来闷闷的一声，却是沈岚手中的叉子掉落在陶瓷盘上，牛排溅翻在桌布上，晕开一大块油污。

“对不起。”见大家都在望着自己，沈岚已经一瞬间收敛了眼底的慌乱，站起身来，说：“我还有点儿事，想先走了。”

叶菲卿微微一怔。

叶晚卿心直口快，道：“吃得好好的，为什么忽然要走？晚一点儿叫我二



哥送你吧。”

其实听说了司徒承恩与孔乐儿下个月就要订婚的消息，叶晚卿也觉索然无味，既然没有了希望，学不学钢琴也都无所谓了。可是她对沈岚印象不错，又不想一会儿二哥单独送孔芳菲回家，便极力挽留，说：“沈小姐不是也会弹钢琴吗？正好乐儿姐吃完饭要给我们大显身手，你听一听，以后你们也好切磋一下嘛。”

沈岚怔了怔，站在原地，走也不是，留也不是，眼底好似流云划过苍穹，瞬息万变，最后终于归于沉寂。

还是不是那个人，是不是那首曲子，其实都已经不重要了。如今她也不想再知道。

沈岚摇了摇头，说：“不必了。我弹的不好，定是比不上孔小姐的。”说罢朝叶菲卿点点头，转身就往门口走去。

叶菲卿见她去意已决，便吩咐左右，遗憾道：“安排小陈开车送沈小姐回去。”

对于沈岚的离开，孔芳菲尤为高兴，又见叶菲卿没有亲自送她，心中更是开心，兴致很高地对孔乐儿说：“姐姐，吃好了没有？如果吃好了我们现在就去后院弹琴吧？”

钢琴是孔乐儿的强项，除了显赫的家世和出色的外貌，这也是她扬名上海社交界的资本之一。听到妹妹这样说，也便没有推辞。

饭厅到院门的距离本来就很长，好容易走到了尽头，这时，身后有熟悉的钢琴曲传了出来。

夜晚灯火通明的花园洋房里，钢琴的旋律像雾一样盘旋在半空，笼罩着星星点点的霓虹光彩，飘忽若梦——是那首《野花》。

本是很伤感的一首曲子，此刻在良辰美景之下却被孔乐儿弹得十分欢快。车子停在门口不远处，司机小陈为她打开车门，沈岚静默地坐上去，侧头定定地望着窗外。熟悉的旋律在身后如海潮一般弥漫，终是渐行渐远。

第二日，司机小陈送叶家二少爷去银行上班，车窗外风和日丽，是冬日里

难得的一个暖天。

叶菲卿坐在车后座，正在翻看早晨的报纸，忽然想起了什么，抬头问道：“昨晚那位沈小姐家住哪里？你还找得着吗？”

小陈是刚接了父亲老陈的班，当司机的时间并不长，对于伺候主子的法则还不甚熟稔，此时愣了一下，下意识接口道：“少爷，您找她有事？”

这句话本来是不该他说的，可是叶菲卿对下人素来温和，也不介意，说道：“家里刚买了钢琴，那么放着也不是办法，还是想让晚卿学一学，磨磨性子也好。”

小陈道：“说起那位沈小姐，也真是奇怪！昨晚她打从上了车，就一直在默默掉眼泪。我问她怎么了，她摇摇头也不说话。我问她家在哪里，她也不答，只叫我停在宝笙琴行外。”小陈从车镜里看着坐在后面的二少爷，说：“大晚上的，我担心她一个姑娘家出什么事，心里有些不踏实，绕了一圈又回来了，却看见她还在原地，正蹲在琴行门口哭呢。”

叶菲卿一怔，脑海中浮现出沈岚那张素净的脸，分明是平平淡淡的样子，细看之下却觉得有些美了。眼眸总是半垂着，扬起蝶翼一样纤长的睫毛，专心看人的时候，深黑瞳仁里会有一种漆亮的光泽……就像圆溜溜的一对黑珍珠，只是那种神采总是一闪即逝。

“然后呢？”叶菲卿追问道。心中忽然腾起了一丝想要窥探她内心的欲望。

“然后我就下了车，问她怎么了，需不需要帮忙什么的……那位沈小姐奇怪是奇怪，可是待人十分礼貌，对我道了谢，擦干眼泪说家就在附近，转身就往一条巷子里去了。”小陈老实答道，“我在巷口等了一会儿，没听到什么动静，这才掉头往回开了。”

这时车子已经抵达外滩，黄浦江畔波光粼粼，银行门口的大牌匾气派又洋气，可惜小陈只认得那个“银行”的“行”字。叶菲卿听了这话，却没有马上下车，在后座上沉默地坐了一会儿，吩咐小陈说：“一会儿你去宝笙琴行，跟经理打听一下沈小姐的住址，就说叶公馆想聘请她当钢琴教师，待遇好谈。”

“是。”小陈赶忙应了，又说，“对了，三小姐说今晚学校有事，要我晚一点儿再去接她。我先过来接您下班，再去接三小姐，您看可以吗？”





叶菲卿点点头算是应了，打开车门站在银行门口，黄浦江面上的阳光碎金一样晃进眼里。他眯起眼睛，转头望向明亮气派的银行正门，缓步走了进去。

这栋金融大楼十分豪华，正门只有富豪和高官以及外国人可以走，普通客户只能从边门进入。大厅里雍容华贵，中央铺着柚木地板，四周是大理石地坪，他走向一旁的小厅，那里聚集着几乎全上海的中国买办，迅速传递着国内外第一手的政经资讯。

叶菲卿穿过小厅，往大楼的东南角走去，预备从那道人少的楼梯上楼。一抬头，却看见一个年轻男子正从上面走下来，身量很高，穿一件深蓝色的呢子短大衣，脸色有些苍白，下巴的弧度十分瘦削，轮廓精致而俊美，虽然不及自己潇洒风流，却更多了几分文质彬彬的细致之美。那男子看到他，似乎也有些眼熟，二人对视片刻，叶菲卿首先打了招呼，说：“这么巧啊，司徒兄，昨天才听乐儿说起你，结果今天就碰到了。”

“过来办点儿事情。”司徒承恩露出一个礼节性的笑容，低声说话的时候声线温润，十分动听，左脸颊若隐若现有个清浅的酒窝，他说：“叶伯父身体还好吗？代我问候他老人家。”

“精神着呢，这几天没在国内。”叶菲卿笑笑，说，“改天得空，跟乐儿一起过来吃饭吧。”对于他，叶菲卿其实也了解得不多，只知这位司徒承恩是从北方过来的，毕业于奉天讲武堂，长辈曾在北洋政府担任过要职，家族势力在北方影响很大，他本人又很受新政府赏识，年纪轻轻就进了核心权力圈，日后前途不可限量。叶菲卿本是上海社交圈里风头最劲的一位名公子，后来这位司徒承恩的出现，在很大程度上分薄了叶菲卿在上海名媛圈里的人气。虽然两个人只是点头之交，但都晓得日后在社交圈里会经常见到，彼此十分客气。

这时叶菲卿又说：“哦，对了，今晚是圣安琪的校庆彩排，可是银行有些事情要做，我恐怕不能去接晚卿放学了。不知道司徒兄是否有空，顺路帮我把她带回来？”

“没问题，反正我跟乐儿今天也要去接芳菲放学。”司徒承恩一口应了。他的未婚妻孔乐儿是孔家二女儿，孔芳菲的长姐，经常拉着他去接她放学。叶菲卿也曾在圣安琪的校门口遇见过他们几次。

结果后来叶晚卿却跟叶菲卿说：“二哥，以后没事不要来接我了，我想坐